



函

受文者：國際扶輪 3490 地區各扶輪社
發文日期：2018 年 12 月 7 日
發文字號：國扶辦字第 201819060 號
附件：
主旨：公告 2021-2022 年度地區總監提名候選人審查會議決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際扶輪細則第 14 章第 14.020. 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依照 2018 年 12 月 6 日假 MEGA50 召開總監提名候選人審查會議，資格審查結果候選人符合推薦資格，經提名委員審查決議通過板橋東區扶輪社 前社長 黃文龍 為 2021-2022 年度地區總監提名人。
- 三、依規定公告，有意挑戰之候選人，(依國際扶輪細則第 14 章第 14.020.8. 條規定辦理)，請提交相關資料於 2018 年 12 月 21 日前 (以郵戳為憑)，備文函送地區辦公室辦理。

正本：如受文者

副本：前總監、總監當選人、總監提名人、各分區助理總監、地區副秘書

地 區 總 監：

蔡 志 明
吳 維 豐



地 區 總 監 提 名 委 員 會 主 委：